

## 第一章 隔壁的熊孩子

曾經，韓凌月起床的第一件事就是鑽進廚房，給自己做頓豐盛的早餐，由此可知，她就是一個重視口腹之慾的吃貨，可是換了一個時空，一日的開始從練字……沒錯，因為毛筆這玩意兒老早就丟到腦後，實在不習慣，而她如今佔據的這個身體是個心浮氣躁的，很容易才聽見風聲，就生出一個故事，然後就做出反應，換言之，若想名正言順「脫胎換骨」，除了練字靜心，沒有其他更好的法子。

總之，晨起練字可謂一舉兩得，連侍候的人都沒有感覺她換了一個芯子，只以為她終於認清楚自個兒的處境，沉澱下來。

可是，這是什麼情況？

韓凌月抬起頭看著緊鄰隔壁莊子的圍牆，微皺了一下眉，再次低下頭，繼續練字，就是天塌下來了，她也要不動如山，何況只是噪音，怎麼可以忍不得呢？

之前的她還沒完全掌握自個兒的處境，有何不能忍，吵個兩三日也就過去了，可是一連十日，再不問問怎麼回事，這不是好脾氣，而是任人欺負的懶包。

「忍冬，過去瞧瞧怎麼回事。」

韓凌月來這兒有三個月了，對自個兒的處境終於有了初步了解——先是聽說祖母有意將她許配給那個惡名震西夷的殺神，接著又無意間聽見亂七八糟的傳聞，然後就慌了，腦子不聽使喚，匆匆收拾行李想逃離文成侯府，到在襄州開書院的外祖家尋求庇護。

可想而知，一個粗糙的逃跑計劃不到一日就被察覺了，見到追兵，她只好催著車夫加快速度，那種情況下很快就翻車了，撞到腦子，小命不保，然後她穿來了，最後被送來莊子，美其名是養傷，事實上是怕她又鬧事，可不是每次都能像這次一樣流言未起就壓下來。

約莫一刻，忍冬回來了。

「隔壁換了新主子，嫌棄莊子老舊，便打掉要蓋個全新的。」

韓凌月唇角一抽，「這是說，還要蓋上好幾個月是嗎？」

「那倒不必，人手很多，一兩個月就好了。」

韓凌月的臉微微一僵，一兩個月才會好？脾氣不好的，一二十日就逼得人抓狂了。不過，她得忍，正好藉此機會向周遭的人證明她「脫胎換骨」了。要不想出個門活動一下筋骨也不行，當然，她可以拿身分壓人，祖母安排的嬪嬪也不可能真的綁住她的雙腳，不過如此一來，她的形象不但扳不正，還會添上負評。

小不忍則亂大謀，如今沒有什麼事比扳正她的形象還重要，不過是一兩個月，又不是一兩年，她忍得了。

而她的忍耐沒有白費，十日之後，她終於得到秦嬪嬪的許可，走出莊子，來到縣城——東陽縣。

雖然上一世生活在繁華的都市，但此時韓凌月還是有一種劉姥姥進大觀園的感覺，兩隻眼睛忙碌得快轉不過來，看什麼都新奇，這不是記載在書上的古城，也不是作為古蹟供遊客觀賞，是觸手可及的鮮活，無論是琳琅滿目的鋪子，還是此起彼落的吆喝聲，就是一碗豆腐腦，她都為之著迷。

「姑娘，外頭的吃食不乾淨。」忍冬低聲的扯了一下韓凌月的衣袖。

「不乾不淨，吃了沒病。」

「嗄？」

「我是說，偶爾吃一次，不至於將人吃壞了。」韓凌月隨即拉著忍冬就近在一家賣油茶麵的攤子坐下。

春天是百花綻放的日子，陽光看似溫暖，但拂面而過的風兒卻是涼颼颼的。

攤主舀了兩瓢白麵放進鍋裡，慢慢在大鍋裡攪拌翻動著，麵粉裡頭的水分漸漸被鍋底的熱氣蒸發出去，然後被炒得變得微黃，散發出淡淡的香氣。

將炒熟的麵粉盛放在小盆子裡，接著倒油在鍋裡燒沸，然後趁熱把油從鍋裡舀了出來，澆在剛剛炒好的麵粉上。

接著扔了花生粒和瓜子核桃仁兒進鍋裡，用油煸炒，然後將炒得脆生生的乾貨另放一個盆子。

舀了兩勺子的油茶麵放進碗裡，加上一勺乾果，倒進大半碗燒開的熱水，用勺子將這油茶麵細細攪和均勻。

韓凌月看著攤主送上桌的油茶麵，先聞香，再小心湊起來喝上一口，油茶麵喝進嘴裡又香又滑，濃郁的香氣裡還有各色乾果，滿足口腹之慾，也暖和了身子。

「真好吃！」

韓凌月同意的點點頭，不過，她覺得若再加點白糖更好。

付了銀子，韓凌月帶著忍冬起身離開攤子，繼續沿著街道往下逛，尋找下一間感興趣的鋪子，突然有一股莫名的感覺拉住她，腳步一頓，回頭看了看，可是什麼也沒看見。

「姑娘，怎麼了？」

韓凌月搖頭表示沒事，收回目光，抬頭一看，正好是一間繡莊，她整個心思瞬間撲上去，趕緊拉著忍冬進了繡莊。

繡莊斜後方的一間酒樓，二樓的廂房，窗戶微微敞開，隱身在窗後的人往右一跨，再度立於敞開的窗前，先前退到他身後的貼身侍衛隨之上前，站在他身邊。

「你不是說她足不出戶嗎？」閻明巍微皺著眉。

「過去三個月，她確實足不出戶，這應該是她第一次出門。」閻成也沒想到如此巧合，今日剛剛抵達東陽鎮，就見到這位讓主子氣到「勞師動眾」的罪魁禍首。

「莊子修整快一個月了，她沒有暴跳如雷尋上門？」

「何管事說，隔壁莊子一句抱怨都沒有，倒是村子其他人會嘮叨幾句。」

這與他預期的不一樣，閻明巍眉頭都打結了，「不是說她性子浮躁嗎？」

「韓老夫人安排了一個教養嬤嬤在她身邊。」

「有人盯著，不想忍也不行是嗎？」閻明巍嘲諷的唇角一勾，「不長腦子就是不長腦子，裝不了多久，終究會露出本性，你等著吧。」

閻成張嘴又閉上，欲言又止。

閻明巍劍眉上揚，「怎麼不說了？」

「走一趟鬼門關，多少長點腦子了。」

「你相信她變了？」閻明巍可不樂意見她改變，若不能鬧得她雞飛狗跳，他還有什麼好戲可看？

「小的不知道她是否變了，但目前看來，她確實學乖了。」

頓了一下，閻明巍堅持的搖頭，「我不相信，這丫頭說不定在耍什麼心眼。」

「若她真的懂得耍心眼，也不是什麼壞事。」萬一她真要嫁給主子，主子也不至於太虧了。

「蛇蠍美人比草包美人還好是嗎？」

「韓大姑娘只是行事不過腦子，算不上草包。」

「若不是草包，行事會不過腦子嗎？」閻明巍沒好氣的撇嘴，婚事未定，她就急著逃婚，你說她有腦子嗎？

閻成不知如何申辯，這位韓大姑娘在京中貴女圈子名聲不顯，說好不好，說壞不壞，若非主子拿到老夫人正在相看的名單，派閻川回京打探，根本不會知道這號人物，當然也不會知道自個兒有多討人厭。

在他看來，韓大姑娘的反應乃情理之中，主子二十五了，還有個五歲的兒子，最可怕的是雙手沾滿鮮血，一身殺氣，因此即便出身於國公府，母親還是長公主，尋常姑娘也不樂意嫁給他。

「莊子的整修趕緊加快腳步，小傢伙下個月就會出發來東陽縣。」

「是，小的會催促何管事，務必半個月內完工。」

閻明巍轉身回到桌邊坐下，示意閻成吩咐夥計上菜了，閻成立馬退出廂房，安排主子的午膳。

與不善人居，如入鮑魚之肆，久而不聞其臭，亦與之化矣。

這是韓凌月近一個月的感悟，隔壁莊子日日吵，吵到她都沒有感覺了，該練字就練字，想進廚房琢磨點好吃的就進廚房，想看書就搬來搖椅窩在院子梧桐樹下，看累了，書冊直接蒙住臉睡覺，秦嬪嬪見了當然是搖頭，她想構上大家閨秀的邊兒應該是一輩子無望了，不過好歹知道安分過日子，這就夠了。

若是不感興趣，她其實相當冷漠，凡事不上心，凡事不當一回事，教她忍，真的不難，但是當個大家閨秀，她絕對做不到，這無關性情，而是自由慣的人，過不來框架裡面的生活，所以秦嬪嬪不拿規矩刁難她，她也會努力當個省事的主子。她喜歡春天的太陽，不會太熱烈，但又足以暖和空氣中的陰涼，再有書本遮陽，真是太舒服了……咚！

這是什麼情況？她被砸了嗎？

咚！

沒錯，她被砸了。

咚！

這個人的手實在太賤了，若她一直置之不理，他會不會砸得她滿頭包？

韓凌月將臉上的書挪開。

咚！再來一顆，直中額頭，雖沒腫出包來，但也紅了。

側著頭，她就見到坐在隔壁莊子圍牆上的小男孩，手裡抱著一個布袋。

兩家圍牆很近，大約有一個成年男子手肘的距離，問題是，人家的圍牆比自家的還高，至少高出一兩尺，坐在上面往下看，更顯得高大上。

兩人四目相對，你看我，我看你，小男孩又賞了一顆票子過來，同時奉送一個鬼臉。

韓凌月微微挑起眉，這是她的新鄰居嗎？一個熊孩子？

彷彿沒見到似的，她舉起書冊，當個愛看書的姑娘。

咚！咚！熊孩子很生氣她的漠視，這次連丟了兩顆票子。

韓凌月放下書，對方立馬再挑釁的咚咚兩顆。

「忍冬、丁香，妳們去廚房拿兩個盆子出來。」

兩個丫鬟怔愣地回過神，連忙丢下手邊的針線活，起身去廚房拿盆子。

熊孩子接受不了自個兒遭到嚴重漠視，咚咚咚咚……票子一顆顆砸過來，這次倒沒有對準她。

韓凌月由著他砸，見他布袋裡面再也掏不出票子，轉身下了牆頭，沒一會兒再拿了一個布袋回來，而此時忍冬和丁香也帶著盆子回到院子。

「妳們將地上的票子全撿了。」

熊孩子正在掏票子的動作頓時一僵，這是什麼意思？

忍冬和丁香仍然一臉的迷惑，可是姑娘教她們撿她們就撗。

「妳在幹啥？」熊孩子的好奇心被挑起來了。

「你不繼續扔嗎？」韓凌月看著他手上的布袋，盼著他整個砸過來。

「……妳叫我扔我就扔嗎？我不扔了。」熊孩子有些反應不過來，但他牢記一件事——跟她唱反調，她想要他往東，他就往西。

「沒關係，這些就夠了。」韓凌月看了忍冬和丁香兩人盆子裡的票子。

這是不要他扔了是嗎？熊孩子隨即又掏出票子砸過去，然後立刻被撗走，感覺怪怪的，教他忍不住又問了一次，「妳要幹啥？」

「票子可是好東西。」

熊孩子一臉「這還用得著妳說嗎？我可聰明了」。

「票子可以做的料理很多很多，你想知道嗎？」

熊孩子直覺的點點頭。

韓凌月將書放在膝上，伸手十指，開始一一點名，「香菇板栗燒雞、板栗排骨湯、板栗燜羊肉、炒板栗、板栗糕……」

熊孩子忍不住嚥了口口水。

「撿好了嗎？」韓凌月悄悄的瞥了一眼，饑死你！

兩個丫鬟點了點頭，已經知道姑娘教她們撗票子的目的，兩眼閃閃發亮的看著韓凌月。最近姑娘對鑽研吃食很感興趣，按著姑娘指示做出來的食物特別美味。

「今日給妳們做香菇板栗燒雞。」韓凌月拿起書站起身，對著兩個丫鬟揮了揮手，深吸了一口氣接著道：「香菇板栗燒雞做起來不複雜，可是滋味很美妙——香菇

的清香、栗子的堅果香，還有雞肉的肉香，尤其那濃稠的湯汁澆在米飯上，或者是蘸饅頭，味道真是夠勁！」

熊孩子的眼睛瞪得好大，口水都快流出來了，他也好想吃哦！

雖然腦後不長眼睛，但韓凌月就是知道熊孩子的反應，繼續眉飛色舞的道：「妳們只要吃了我的香菇板栗燒雞，保證妳們睡著了都還陷在那股美味當中，天亮了睜開眼睛，還聞得到那股香味。」

熊孩子好想跟上去，可是連個梯子都沒有，他就是厚著臉皮也下不去。

「小主子，您要不要下來了？」小廝小四扶著梯子的雙手已經在打顫。

熊孩子突然回神想起一事，他家的廚子可厲害了，他想吃什麼，只要吩咐下去就好了，念頭一轉，他急忙轉過身，搖搖晃晃的，看起來好像快掉下去。

「小主子，您小心點，慢慢來。」小四看得膽戰心驚。

熊孩子可不怕摔，順著梯子往下走了幾步就直接一跳，小四慌忙的張開雙手想抱住他，不過沒抱住人，倒是被他撞得一屁股坐在地上。

熊孩子心急的扯著小四起身，「小四，你告訴李嬤嬤，中午我要吃香菇板栗燒雞，還有板栗糕。」

「沒問題，小主子想吃什麼都可以，香菇板栗燒雞和板栗糕是嗎？」小四很盡責的幫主子拉整弄亂的衣裳，然後眼睛正好對上主子手上的布袋，想到一件很重要的事，「小主子，您的栗子呢？」

熊孩子眨了眨眼睛，打開布袋一看，沒了！

小四小心翼翼的道：「這次我們帶來的栗子只有這兩個布袋。」

熊孩子低下頭尋到先前扔掉的布袋，再看看他手上的這個布袋……他終於反應過來的放聲大哭。

見狀，小四急忙的安慰道：「小主子，沒栗子，我們還是可以吃燒雞，要不，奴才陪您去城裡的酒樓吃。」

淚水瞬間止住，熊孩子強調道：「我要吃香菇板栗燒雞和板栗糕。」他一定要比隔壁那個女人多吃一樣。

「沒問題。」小四拍拍胸口保證。

可是事實證明，酒樓不見得吃得到香菇板栗燒雞，板栗糕也是一樣，可憐的熊孩子，在雙重的打擊下，足足三日食不下嚥。

來到江州的莊子，忍冬以為她們的日子會過得很慘，雖然老夫人當家，不會剋扣她們銀兩，可是莊子的廚子不比侯府，她們的吃食會有多粗糙不難想像。

一開始確實如此，可是姑娘的身子好了之後，性子沉穩下來，竟然接管她們的吃食，單靠著一張嘴，就將丁香調教得比侯府的廚子還厲害，當然，套一句姑娘的話，丁香有天分，才可以讓她從書上看來的美食出現在飯桌上。

「沒想到槐花竟然可以拿來做料理。」忍冬原是侯府莊子佃戶家的孩子，五年前被選進侯府送到大姑娘身邊，最初只是粗使丫鬟，後來一步一步當上二等丫鬟，

這次主子出了意外，兩個大丫鬟失職，被老夫人打發到偏遠莊子，因此她和丁香有了機會提為一等丫鬟，隨著秦嬪嬪來到莊子侍候姑娘。進了侯府，總有機會吃到珍饈美味，對她來說，這已經頂天了，豈料姑娘隨興而起，讓她的見識跟著翻了天。

「槐花性平，可以入藥，也可以做吃食，具有清熱、涼血、止血的功效。不只是我們今日做的槐花包子，還可以做槐花飯、涼拌槐花、槐花餅……花樣可多著，另外，也能蒸著吃。」

「蒸著吃？」

「對啊，若要蒸著吃，槐花必須挑選未完全綻放的，用油抓勻，再用洗去麵筋的澄粉拌勻，這樣槐花蒸熟後鬆散不成團，味道呢……妳還是自個兒體會，總之，唇齒留香。」

「姑娘，我們今日也來試試蒸槐花。」

韓凌月搖了搖頭，「日子長得很，一個一個慢慢來，今日專心吃槐花包子。」

忍冬轉頭打探廚房的方向，「不知道還要多久？」

「妳再繡一朵花，包子肯定好了。」

約莫一刻，丁香端著一個盆子走過來，裡面放了好幾個槐花包子。

「丁香的手真是巧，這包子做得多漂亮啊！」韓凌月是吃貨，但不是專業廚師出身，別說捏包子，就是切菜，她也不行，所以她只出一張嘴。

「丁香真的很厲害了！」

丁香將盆子放在矮几上，「姑娘，可以吃了。」

韓凌月先動手拿了一顆包子，忍冬和丁香緊接著各拿一個。

忍冬迫不及待的咬了一口，邊咀嚼邊點頭，還空出嘴巴道：「姑娘說得沒錯，三份肉、一份槐花的比例做成肉餡，搭配適當，更能凸顯濃郁的鮮香，真是太美味了！」

韓凌月咬了一口，細細咀嚼，真的是又香又好吃！

某人很用力的嚥了口口水，不過顯然覺得還不夠，再清了清嗓子，毫無疑問，這是想讓人注意到他的存在。

「隔壁莊子的小公子又來了。」忍冬笑得很開心。

這幾日這位小公子天天坐在牆頭上，而且次次帶東西砸人，基本是各種乾果，姑娘可樂了，全部拿來入菜。

「今日帶了什麼？」

忍冬用眼角瞥了一眼，失望的道：「今日什麼也沒帶。」

「沒帶來幹啥？看我們吃東西嗎？」韓凌月承認自個兒故意逗他，刻意將院子當成飯廳，可想而知，院子不時飄出各種食物的香味，就是走過路過都會忍不住停下腳步打探一二，鄰居成日聞到香味能無動於衷嗎？果然，熊孩子日日報到，為了吸引她的注意，還送上「禮物」，真是意外之喜。

「他一定很想吃。」忍冬有一點不忍。

「妳們在吃什麼？」熊孩子終於忍不住開口了。

韓凌月轉過頭對上他的目光，「我們吃什麼與你無關吧。」

「我要吃。」

「我為何要給你吃？」

「我想吃。」

「你想吃，我就應該給你吃嗎？」

「我給你銀子。」

「我不賣。」

「你這個女人真是小氣。」

韓凌月唇角一抽，一臉淡漠的點頭附和，「我這個女人確實很小氣，可是，你這個熊孩子又能如何？」

熊孩子氣呼呼的鼓著腮幫子，想反駁，可是這個女人說得也沒錯啊。

「你爹娘沒教導你，有求於人，至少要先當個有禮貌的孩子。」

熊孩子瞬間紅了眼眶，惡狠狠的一瞪，轉過身下了牆頭。

韓凌月怔住了，這是什麼情況？

「姑娘，這麼小的孩子獨自住在莊子，想必是爹娘不在了吧。」忍冬低聲道。

回想上一世，爸媽因為太忙了，老是將她扔到鄉下外公家，甚至她生病住院，他們也只是匆匆看一眼就回去，說起來也很無奈，沒有錢，日子如何過下去？當然沒什麼事比賺錢還重要，以至於女兒雙眼一閉，他們連最後一面都沒見到。

韓凌月甩去那股淡淡的愁緒，漫不經心的道：「說不定有什麼不得已的原因，暫時將他送到莊子，過些日子他們就來了。」

「奴婢瞧他快哭了。」

「你等著吧，明日他肯定又來。」在韓凌月眼中，小孩子最難纏，但也最容易哄騙，只要滿足他某個需求，他就會將自個兒賣了。

忍冬想想也對，食物的香味一飄過去，小公子肯定抗拒不了的又爬上圍牆。

「小公子明日若來，姑娘就別再為難他了。」

韓凌月不服氣，可終究沒有為自個兒辯解，大人對上孩子，難免落人話柄，若她繼續吊著他的胃口，倒顯得她跟他一樣幼稚。

雖然是個殺人無數的武將，但是閻明巍骨子裡並不喜歡打打殺殺的事，覺得太不斯文了，不符合貴公子的形象。

因為是老來子，自幼被祖母、娘親寵得無法無天，人見人怕，好名聲的姑娘見到他紛紛閃躲，沒有人願意嫁給他，爹爹只能將他丟到西北，交給祖父管教，最後他不得不變成自個兒唾棄的野蠻人，沒辦法，想在戰場活命，想從死人堆裡爬出來，就不可能還端著架子講究形象。

可是，即便前一刻還雙手鮮血喊殺殺殺，回到自個兒的地方，他還是喜歡換上一身月白色的衣裳，練上一個時辰的字，若是得閒，再作上一幅畫，而這時候，絕對不准任何人吵他，幾個侍衛就是再心急也只能在旁邊靜候。

閻明巍終於停筆，欣賞自個兒作的畫，勉強可以入眼，便接過小廝榮安遞過來的熱毛巾，仔仔細細將雙手擦乾淨，才將毛巾扔給榮安。

「小傢伙還在鬧嗎？」閻明巍走到軟榻坐下，接過閻成從榮安手上端過來的茶盞，喝了一口。

「小主子還是胃口不好，不肯進食。」閻成真的很擔心。

小主子的任性比起主子有過之而無不及，除了主子，沒有人管得了他，主子竟然還讓他獨自待在莊子，這不是鼓勵他無法無天嗎？

「奶娘可有弄清楚怎麼一回事？」

「今日小主子倒是鬆口說了，說是莊子的飯菜太難吃。」

砰一聲，閻明巍一個沒控制，茶盞重重的摔在几上，還好茶盞跳了一下便歸於平靜，「廚子一路跟著他從西北來到江州，以前能吃，為何如今不能吃？」

「奶娘也深感不解，便請教小主子，小主子說，以前不知道自個兒吃豬食。」

「豬食？」

「對，小主子說主子只想將他養胖，不落人話柄，說主子虐待他，根本不在意食物的精緻與否，這不是將他當成豬嗎？」

閻明巍冷硬的面孔微微崩裂。為何覺得很有道理呢？他對孩子的要求只有一個——養得白白胖胖，每次看到小傢伙，他總是因胖了或瘦了來決定奴才是否盡責，甚至連他平日吃了什麼，他也不曾多問一句。

閻成不難猜到主子此刻的心情，小主子所言真是合情合理啊。

閻明巍不自在的清了清嗓子，「以前他怎麼沒意見？」

「小主子說，在西北那種地方，換了十個廚子，端上桌的還是一個樣，主子又沒本事從京城請個廚子過去侍候，他只能認了，可是如今來到這兒，上街隨便尋個廚子都比他的還厲害，他為何還要一一」

閻明巍伸手打斷他，「他如何知道上街隨便尋個廚子都比他的還厲害？」

「小主子不肯說。」

「他不可能事前一點徵兆都沒有。」

遲疑了一下，閻成小心翼翼的看了主子一眼，「奶娘覺得跟隔壁的莊子有關。」

「隔壁的莊子？」

「對，隔壁的莊子每日都有香味飄過來，小主子總是拉著小四架梯子爬上圍牆打探，為了吸引人家注意，還將主子特地送過去的乾果全砸在人家的院子裡。」

閻明巍眉角一跳，「他可真是大方！」

閻成不知說什麼好，只能嘿嘿一笑。

閻明巍突然想到一件事，「隔壁莊子是韓家那個丫頭嗎？」

「正是韓家大姑娘。」閻成瞥了主子一眼，忍不住又補充道：「據奶娘所言，韓家的吃食真是令人垂涎三尺，她有幸得了莊子管事娘子送來的餃子，一飽口福，比起我們國公府的廚子一點也不差。」

閻明巍很鎮定的回視一眼，「我記得奶娘好多年沒回國公府了。」

「奶娘從不說違心之論。」雖然是主子的奶娘，閻成他們幾個親衛也習慣跟著主

子喊奶娘，因為他們都是被當成玩伴送到主子身邊，自幼跟著主子長大，多多少少得到奶娘的照顧。

閻明巍不想承認，但能得奶娘稱讚可不是容易的事，可想而知，隔壁莊子的伙食肯定好得不得了。

「西北的伙食確實太差了。」吃上幾年，遇到合胃口的，就當成珍饈美味。

「我們想活命，再硬的乾糧也能啃，可小主子終究是養尊處優的貴公子，如今來到物產豐富的江州，嚐到了不一樣的滋味，嘴巴難免變刁了。」

「你是建議我給他換個廚子？」

「若能換個小主子滿意的廚子，那是最好，就怕……」閻成不好直說，小主子只怕是看上隔壁莊子的伙食，如今就是送一個御廚過去，他還是會嫌棄。

這個情況完全不在預料之中，可是總不能看著小傢伙餓肚子，閻明巍只好大手一揮，「你讓奶娘帶小傢伙去隔壁搭伙。」

「若是韓大姑娘不願意呢？」

「一個月一百兩。」

「若還是不願意呢？」

閻明巍怔愣了下，大概沒想到對方不願意，他自認為出手很大方。

「小主子嘴刁，侍候他可不容易。」

自家的孩子是什麼德性，閻明巍還是很了解，於是財大氣粗的道：「不滿意再往上添，直到韓家那個丫頭點頭為止。」

「是，不過，是不是應該先送份禮？」

閻明巍劍眉上揚，聲音也跟著上揚，「還要先送禮？」

「登門拜訪豈能空手，先送上一份禮不是應該的嗎？」將小主子那樣的麻煩扔給韓大姑娘，閻成感覺於心不忍，所以先送份禮道一聲謝謝，他心裡好過一點。

略微一頓，閻明巍點頭表示認同，可為何感覺自個兒的計劃正在脫序？不過想想，這也不是壞事，原本隔著一道圍牆，小傢伙就是再折騰人，人家只要關起門來，他也只能乾瞪眼，可是三餐一旦綁在一起，小傢伙即便煩死人了，她也不能往外推，這與他將小傢伙送來這兒的用意一樣，小傢伙肯定不會讓她好過，總之，他等著看她雞飛狗跳。

韓凌月喜歡吃燒烤，不過重點不在吃，而是燒烤。說到燒烤，她就覺得熱鬧，說話的聲音比食物還多，可是奪不走食物的光芒，聽見滋滋滋的響聲，就已經被食物的美味包圍，葷的也好，素的也好，皆有自個兒獨特的風味。

主僕三個再加上一個監視作用的秦嬪嬪，韓凌月覺得這不符合燒烤的規模，索性將整個莊子的人都請了，如此一來，更不必擔心驚動不了隔壁的莊子。

「姑娘，隔壁的小公子會不會生病了？」忍冬一直關注圍牆的方向，可是燒烤的香味都飄到十里外了，圍牆上還是沒有動靜，不知不覺一顆心就被提了起來。

從那日小公子被氣走至今有十日了，原本以為食物的香氣飄過去，小公子就會忘

了不愉快而靠過來，可是一日一個花樣，卻連個聲音也沒聽見，姑娘決定將場面弄大一點，沒能看得他受不了，也要吵得他哇哇叫，沒想到還是一片靜悄悄，這會不會真的出了事？

頓了一下，韓凌月淡漠的道：「他生病是他爹娘的事。」

「那個……聽說他娘死了，他爹忙著掙銀子，根本不管他。」丁香低聲道。

「妳怎麼知道？」韓凌月稀奇的挑起眉，除了鑽研廚藝，丁香對什麼都不感興趣，換言之，她不可能跑去跟人家東家長西家短打聽八卦。

「奴婢聽隔壁莊子的廚子說的。」人家主動求上門討教廚藝，說著說著，話題就偏了，就這樣，丁香不愛八卦也聽了一耳朵的八卦。

「出門遇見，還是特地跑來找妳？」

「小公子最近胃口不好，她特地來向奴婢討教廚藝。」

韓凌月不是個喜歡疑神疑鬼的人，可是左鄰右舍見面閒聊幾句，這沒什麼稀奇，特地上門，還背地說主子的閒話，怎麼覺得不太對勁呢？

「小公子最近胃口不好？」忍冬關注的重點完全不一樣。

「是啊，無論廚子做什麼，他都吃不下，侍候的人只好上酒樓張羅吃食，可小公子還是沒有胃口，深怕他病了，甚至請了大夫，不過大夫什麼也瞧不出來，只道廚子做的飯菜不夠美味，小公子不喜歡。」

「那個廚子怎麼會找上妳？」韓凌月還是喜歡多想一點。

「隔壁莊子上上下下因為小公子吃不下愁死了，便四處找人尋問偏方，有人提起我們莊子的飯菜特別香，三里外都可以聞得到香味，廚子便尋陳家的幫忙，陳家的提起姑娘的膳食是奴婢負責，她才找上奴婢。」陳家的是莊子管事的妻子。仔細聽來，韓凌月聽不出有什麼漏洞，難道真的只是嘴巴大，拿主子的事當八卦閒聊而已？

「小公子真可憐。」忍冬是個心軟的，不知道對方沒娘，她就不忍他老盯著她們的吃食流口水，如今更是心碎壞了。

韓凌月聞言一僵，怎麼突然覺得自個兒的心腸很硬？那個熊孩子若真的可憐，能夠養得白白胖胖嗎？

「我教了她幾道菜，也不知道對小公子有沒有幫助。」

「只是幾道菜，沒兩日就吃膩了。」

「小公子吃膩了，她會再上門，妳就再教她幾道菜啊。」

「我熟悉的也就那幾道菜，其他的還是靠姑娘在一旁指點。」

「妳爭氣一點，難道要姑娘親自指點嗎？」

「我已經很努力了，可是姑娘的花樣層出不窮，我根本來不及將學過的琢磨透，更別說熟悉了，如何教導人？」

韓凌月聽著她們一來一往，搞不清楚現在是什麼情況，不過突然生出一種很強烈的感覺——怎麼好像全是她的錯？

念頭剛剛閃過去，韓凌月就見到陳管事帶著熊孩子走進來，後頭跟著一個嬤嬤和小廝，突然有種不好的預感襲上心頭，可是身為主子，想逃也不能跑，仍得起身

上前迎接。

陳管事恭敬的行禮，介紹雙方彼此認識，便退到一旁，交由他們彼此協商，不過熊孩子只是看了小四一眼，示意他將禮物送上，便傲嬌的抬著下巴轉向一旁，身後的奶娘只好上前。

「韓姑娘，我們家小公子吃不慣莊子上的飯菜，想在您這兒搭伙，不知您能否行個方便？」

「……」韓凌月不知道如何反應，只覺得被殺個措手不及。

「我們不是白吃白喝，一個月一百兩。」

「……」韓凌月還沒有反應過來，雖然她對此這裡的物價還未全盤了解，但一開口就是一百兩，這絕對是豪門。

「要不，一個月兩百兩？」見她不出聲，李嬤嬤只好加碼。

「……」韓凌月深深體會到被銀子砸得暈頭轉向的感覺。

「我聽說韓姑娘在這上頭花了不少心思，經常琢磨新鮮吃食，兩百兩可能還是不夠，不如，一個月三百兩，韓姑娘覺得如何？」

「姑娘就答應了吧。」忍冬忍不住出聲道。

「是啊，不過是準備的分量多一點，也不是難事。」丁香附和。

兩個丫鬟爭相應了，韓凌月立馬拋下腦海中亂七八糟的思緒，回道：「我有時候要進城，或者臨時出了什麼事，可能會誤了小公子的三餐。」

「這是難免，我家小公子有時候也會進城向長輩請安，只要提前派人知會一聲就好。」

韓凌月其實不想攬上這樣的麻煩，但事已至此，人家不但給銀子，還好商量，她也只能妥協了，「就從明日開始吧。」

「我要點餐。」熊孩子可是很懂得維護自個兒的權益。

韓凌月唇角一抽，「小公子可以點餐，我也會提前列出一旬的菜單，小公子看了若有意見，或者有不合適的，務必事先告知，我好進行調整。」

熊孩子點了點頭，不忘為自個兒辯護一下，「我很好養的，妳們吃什麼，我就吃什麼。」

韓凌月皮笑肉不笑的看著熊孩子。若是你很好養，今日你會上門嗎？

熊孩子假裝不懂她眼中傳遞的訊息，指著架上的烤肉，「我要吃。」

「你不是好幾日吃不下，暫時還是不要吃這些太過油膩、重口味的燒烤。」

熊孩子不敢置信的瞪大眼睛，可是李嬤嬤立馬跳出來表示贊同。

「韓姑娘說得是，小公子這幾日的吃食還是以清淡為宜。」

熊孩子瞬間蔫了。

韓凌月見狀可樂了，當然不會告訴他，即使吃得清淡，她也保證讓他滿意。

事情定下了，李嬤嬤便帶著小主子告辭離開，就怕他那張嘴說了不該說的壞了事，等回去後，還要趕緊通知主子，看看是否要先備上伙食費交到人家手中，確保不會發生意外。

第二章 對她產生好奇

經過一刻鐘的沉默，閻明巍終於消化剛剛得到的消息，目光緩緩的從湖裡的鯉魚移向身後的閻成，「三百兩……這不就是一天要十兩？」

閻成僵硬的點點頭，小小聲的補充說明，「嚴格說起來並不是一天十兩，若是韓大姑娘剛好出門不在莊子，那頓飯就供應不了，或者公子過來這兒陪主子用膳，她也不必準備公子的膳食。」

閻明巍唇角一抽，「你不是說韓老夫人很疼愛她，怎麼還如此缺銀子？」

「小的打探到的消息確實如此，可是今非昔比，韓老夫人肯定捨不得在吃穿用度上委屈她，但銀子只怕也不敢給多。」

頓了一下，閻明巍後知後覺的反應過來，「我差一點忘了她逃婚的事。」

「主子，這不算逃婚。」閻成糾正道。

「若不是害怕嫁給我，她有必要急著逃跑嗎？」言下之意，她的行為在他眼中等同逃婚。

閻成當然不會為了這點小事跟主子爭執，這也不是此時的重點，「聽奶娘的意思，韓大姑娘好像很不樂意，直到奶娘一路添到三百兩，又有她身邊的兩個丫鬟幫腔，她才不情不願的應下。」

若知道李嬪嬪如此曲解她的反應，韓凌月肯定要喊冤，她根本是懵了好嗎。

閻明巍撇了撇嘴，除非是傻子，三百兩怎麼可能不鬆口呢？

「自從得知要跟隔壁莊子搭伙，小主子可聽話了，奶娘覺得只要小主子開心，多給些也無妨，主子又不缺這點銀子。」

「你家主子不缺銀子，但也不樂意隨隨便便送給那個丫頭！」閻明巍沒好氣的瞪了他一眼，手一甩，手中碟子裡面的魚飼料紛紛落進湖裡，他隨手將空碟子遞給榮安，接過熱毛巾將雙手仔仔細細擦拭乾淨。

「小主子說不定吃個幾日就沒興趣了。」聞起來很香，但吃起來可不見得是那麼一回事，小主子還沒嚐到滋味，難免惦記，等到想吃多少都可以，很可能便會覺得自個兒的廚子更好。

「銀子送出去了，難道還能收回來嗎？」

閻成已經不知道說什麼才好，從來不曉得主子對幾百兩銀子如此計較。

「你親自提醒小傢伙，銀子付了，不好吃他也要吞下去。」閻明巍一點也不看好韓凌月，她的丫鬟再有天分，難道能比得上長年鑽研吃食的廚子嗎？小傢伙只怕兩三日就吃膩了，不過當爹的可不能太縱著兒子，免得慣壞他了。

「是，小的會當面再三叮嚀小主子。還有，奶娘的意思是，最好先給銀子，免得韓大姑娘嫌棄小主子太煩人了，半途說不幹了。」閻成非常認同奶娘的擔憂，小主子就喜歡折騰人，你為了他雞飛狗跳，他最開心了，韓大姑娘的性子肯定吃不消。

雖然不願意承認，但實在說不出違心之論，閻明巍點頭同意了，還財大氣粗的道：

「直接給半年。」

「……半年？」閻成懷疑自個兒聽錯了，主子剛剛不是還為三百兩斤斤計較，這會兒怎麼捨得一下子拿出一千八百兩？

「你說，有了那麼多銀子，她會不會再次逃婚？」

閻成當然不會再揪著「逃婚」這兩個字不放，重點是……「這樣不好吧。」

「為何不好？」

「主子不就是覺得她不識抬舉嗎？」事情沒鬧得人盡皆知，主子已經覺得顏面無存，再來一次，萬一不幸鬧大了，主子還要在京城混嗎？若是待在西北倒也無妨，可皇上將主子調回京城了，只等三個月後正式進入千牛衛，那兒就是想低調也不可能，人人盯著，一點小事都藏不住。

「比起臉面，我更不想娶她。」雖然祖母屬意她，可一旦知道她罔顧危險獨自偷跑去江南，祖母絕對會將她自相看的名單中剔除。

「聽說老夫人相看的名單中，她與主子是天作之合，正因為如此，她排在名單的首位，是老夫人最中意的人選。」

「兩家未交換庚帖之前，怎麼可能拿得到八字？」

「老夫人若有心拿到某個人的八字，這有何困難？」

閻明巍一時還真無話可說，難怪祖母會看上一個不長腦子的蠢丫頭。

「主子不娶她，還是要娶別人。」

「我就是不娶她。」

「既然主子打定主意了，待會小的親自送一千八百兩過去。」

閻明巍點點頭，提醒道：「記得要跟她簽訂契約，收了銀子，就不可以半途落跑，除非我們取消契約。當然，給出去的銀子我們不會要回來，畢竟是我們這邊毀約，這一點也要註明清楚，她才會安心讓小傢伙搭伙。」

主子這不是自相矛盾嗎？一次給半年的銀子，不就是暗暗鼓動韓大姑娘逃婚，可是一旦簽訂契約，韓大姑娘還敢逃嗎？閻成張開嘴巴又閉上，主子的作法也沒錯，小主子折騰人的本事確實很容易嚇跑人。

閻明巍擺了擺手，「別站在這兒發呆了，趕緊去送銀子。」

「好，一千八百兩？」閻成覺得自個兒應該再確定一次。

閻明巍惱怒的踹了他一腳，「你家主子會在意這麼一點銀子嗎？」

「……」主子一開始明明很在意。

「去去去，趕緊將這事辦了。」

閻成拱手領命，飛快的轉身出了湖心亭。

「榮安，你說那丫頭會不會拿到銀子就落跑？」

「小的不識韓家大姑娘。」榮安覺得這個問題不重要，倒是主子對韓家大姑娘的熱情令他掛心，主子難道沒意識到自己對人家過分關注嗎？

榮安名義上是小廝，可事實上卻是如同奶爹一樣的存在，主子還是牙牙學語的小娃兒，他就到了主子身邊，主子可以說是他一手帶大的，也因為如此，奶娘早早離開主子身邊去莊子養老，後來因緣際會轉去侍候小主子，而他自始至終待在主子身邊。

半晌，閻明巍顯然察覺到自個兒過分在意了，不自在的清了清嗓子，殺氣騰騰的道：「但願她識相一點，否則我絕對教她好看。」

榮安幽幽的看著他，感覺不太妙，怎麼看都覺得在裝腔作勢。

「……我去練劍了。」閻明巍可不敢質疑榮安的目光，轉身咚咚咚的跑了，榮安只能慢條斯理的邁開步伐緩緩跟上。

雖說提前給伙食費，乃在情理之中，畢竟買食材需要銀子，單靠如今莊子每日擁有的採買額度，絕對滿足不了那個熊孩子，可是一次給了半年……韓凌月看著匣子，真的是傻了。

「姑娘點一下一百兩銀票十二張、五十兩銀票十張和十兩銀錠子十個。」李嬤嬤話是如此，但目光卻轉向忍冬，示意她點收。

忍冬看向主子，見她沒有反應，只好繼續默默的候在一旁。

韓凌月久久無法回神，整整一千八百兩，這足夠她在縣城買一間鋪子，真的有種一夕暴富的感覺。

嚴格說起來她是個小富婆，亡母留下來的嫁妝足以教她十里紅妝，但終究沒落在她手上，這跟空頭支票沒兩樣，如今她的荷包只有月例銀，稍微敗家，她就窮得連逛個街都不敢，這會兒荷包一下子多出一千八百兩，這不是暴富嗎？

「這是主子的意思，還請姑娘收下。」

韓凌月正了正自己，努力不被這種暴富的心情迷花了眼，婉轉的道：「我以為先給一個月就好了。」

「這是主子的好意，手上有了銀子，姑娘行事更方便。」

難道她看起來很缺銀子嗎？她其實想要什麼，陳管事都會滿足她，更別說莊子本身就有自給自足的能力，還真不缺食材，但是說起來，人家也只是好意。

「我也不知道何時回京，屆時若需要退還部分銀子，著實麻煩。」老實說，看到自個兒的荷包飽飽的，這是很爽的一件事，可是收進來的錢再吐出去，怎麼想都不得勁，倒不如一個月收一次。

根據李嬤嬤的了解，在親事未定下之前，文成侯府應該不會讓韓大姑娘回京，說不定等到成親前幾日，文成侯府才會前來接人，不過這會兒她可不能實話實說。

「只要姑娘事先告知，留下小公子喜歡的幾道方子，銀子不必退還。」

「這樣不好吧。」她很喜歡銀子，因為沒有銀子寸步難行，不過白佔便宜這種事，她可不喜歡，也容易落人話柄，沒錯都變成錯的。

「姑娘將方子交出來，說不定還是我們佔便宜。」

韓凌月不解的輕挑著眉。

「菜譜若得到酒樓青睞，可是很值錢的。」

韓凌月差一點驚呼出聲，怎麼忘了穿越女靠賣菜譜掙了第一桶金的故事呢？她知道的食譜真的不少呢！

不過身為文成侯的嫡長女，若是教人知道她為了銀子賣食譜，不單她父親，只怕整個侯府都會受到牽連，侯府的敵人必然藉此生事，說侯府虐待她這個死了娘親的嫡長女，逼得她不得不賣食譜為生……所以雖然她被送到莊子，但待遇並沒有

一絲改變，由此就可看出侯府多麼看重臉面。

「姑娘就放心收下吧，不過為了給雙方一個保證，主子認為最好簽訂契約，姑娘以為如何？」

「這是應該的。」白紙黑字寫清楚，確實可以免去爭議。

李嬤嬤再一次示意韓凌月點收伙食費，接著便走到已經用過早膳，在一旁等候她的小主子面前，細心為他整理衣服，同時關心的問：「小主子今日早膳用了什麼？」

「我喝了一碗羊奶，吃了六個小兔子饅頭，還有一碗山藥南瓜粥。」熊孩子閻文旭明顯心情很好，伸出白白胖胖的手指細細道來。

「小主子不是不喜歡喝羊奶嗎？」

閻文旭彆扭的側頭看了韓凌月一眼，「她的羊奶可好喝了，沒有腥膻味。」

她的羊奶……韓凌月唇角一抽，怎麼聽起來怪怪的？

「是嗎？還是韓姑娘有本事。」李嬤嬤轉向韓凌月點頭致意。

「煮羊奶撒一把茉莉花可以去腥膻味。」韓凌月不介意提及她的作法。

聞言，李嬤嬤還挺滿意的，「小主子喜歡喝羊奶那是最壞，往後小主子的三餐就要勞煩韓姑娘了，在這之前，還得先寫份契約書，老奴覺得契約書由小主子執筆，小主子覺得如何？」

閻文旭歪著腦袋想了想，點頭道：「應該的。」

忍冬立馬回房取來文房四寶，擺在梧桐樹下的几案上，閻文旭故作老成的雙手擺在身後，走過去在韓凌月的專用搖椅坐下，臉上忍不住露出賊笑，韓凌月見了差點爆笑出聲，很想提醒他，坐在那上面很難書寫，不過熊孩子肯定會將她的話當成耳邊風，她就別白費心思了，果然，他折騰了許久，好不容易才將李嬤嬤口述的內容寫下來，然後又謄抄一份。

一式兩份，雙方簽字，各自收好，韓凌月送走了他們主僕，便抱著匣子回房數銀子……這純粹數開心的，莫名其妙賺了一桶金，她晚上睡覺都會笑得闔不攏嘴。

「小公子的爹真是大方，一次就給半年。」

「可見得他有多難搞，連他爹都怕了他。」雖然她因此收了一筆意外之財，但卻不欣賞這位父親，他對孩子的關心明顯太少了，難怪孩子性子刁鑽、彆扭。

「早膳的時候，小公子表現得還不錯。」

「這是剛剛開始，他對我們的吃食充滿好奇，如今有機會嚐到了，又見到讓他眼睛一亮的食物，心情特別愉快，表現當然很好。」今日為了迎接這個熊孩子，她還親自動手做了兔子造型的小饅頭，果然一見到小兔子，他眼睛就亮了，食慾跟著來，也變得好說話。

忍冬有感而發道：「奴婢覺得小公子不難侍候，他只是很渴望得到人家的關心。」這一點韓凌月也有察覺，不過她告誡自己，這不是她的孩子，莫要投入太深的感情，做好自個兒該做的就好，而她該做的就是為他準備營養又好吃的三餐。

韓凌月關上匣子，交給忍冬鎖進專門放置財物的箱子，然後搬來文房四寶，著手擬菜單。

你瞪我，我瞪你，西北一別，過了三個月，父子倆眼中沒有歡喜，只有嫌棄。

「你快胖成一顆球了。」閻明巍伸手戳了戳兒子白胖胖的臉頰，真的好嫩，忍不住捏一把，然後被熊孩子一手拍掉。

「爹怎麼變得像塊黑炭？我都看不出來爹長什麼樣子。」閻文旭又是搖頭又是嘆氣，藉此強調他的嫌棄。若非爹老是黑得看不清楚容貌，人家也不會說他們不像父子，雖然沒有人說兒子一定要像爹，但是比起不曾見過的娘親，他更想和爹相像。

閻明巍忍不住咬牙。這小傢伙明知道他有多重視形象，還刻意拿黑炭酸他……當爹的理當肚量大一點，不跟他計較，「看不出來就看不出來，難道看不出來就不認爹了嗎？」

「我不喜歡人家說爹醜死了。」

閻明巍沒好氣的賞他一顆栗爆，「你不會說你爹只是黑，不是醜嗎？」

「我又看不出來爹生得俊，還是醜。」

閻明巍又想給一顆栗爆了，可是這次閻文旭閃得很快，沒教他得逞，他只能不爽的糾正道：「無論你爹相貌如何，在你眼中，你爹就是生得俊、長得好，世間少有的美男子，知道嗎？」

看著閻明巍，閻文旭很努力想將他塑造成美男子的形象，可是過了好一會兒，終究化成一聲無奈，「若爹是美男子，為何沒有姑娘願意嫁給爹？」

這是一針見血的暴擊，閻明巍差一點吐血摔倒在地。沒錯，確實沒有姑娘願意嫁給他，但這與他是不是美男子毫無關係好嗎！

「你這小子今日是來這兒氣我，還是來陪我用膳？」

閻文旭不悅的嘟嘴，不過還是拿起筷子，左看右瞧，最後夾了斜前方那盤紅燒肉，放進嘴裡，咀嚼了半晌，他沒嘗出什麼滋味，只覺得口好渴。

「如何？這道紅燒肉色澤誘人，口感極佳，油而不膩，是香滿樓的招牌菜。」

閻文旭嚥下口中的食物，喝了一茶，皺著眉道：「香滿樓真的是府城最大的酒樓嗎？」

閻明巍臉色一僵，「不好吃？」

「說不好吃，倒也不至於難以下嚥，不過丁香姊姊肯定做得更好吃。」雖然丁香的廚藝是韓凌月指點傳授，可在閻文旭看來，下廚的人是丁香，做出美食的人當然也是丁香，韓凌月主要是湊熱鬧，當然，有了她湊熱鬧，食物還未入口就覺得好吃，如此說來，吃飯絕對不能少了她，這一點他是承認的。

閻明巍冷哼一聲，「隔壁莊子的姑娘才幾歲，掌勺的本事能勝過浸淫在廚房幾十年的人嗎？」

抬起下巴，閻文旭很得意的挑釁道：「可惜爹沒機會吃到，要不，爹就知道丁香姊姊做的菜看著就流口水，可好吃了。」

閻明巍真想再給他一顆栗爆，若非他這個爹付了高額的銀子，他能有的吃嗎？

「真有那麼好吃？」

他說再多遍，爹都會當他是吹噓，閻文旭索性轉頭看著小四，交由小四回答。

「四爺，真的太好吃了！」身為小廝，小四幾乎寸步不離的跟著主子，人家給主子準備膳食，當然不會少了他，因為如此，不過吃了十幾日，他已胖了一圈。

「是嗎？」

「再好吃，爹也吃不到。」閻文旭明顯幸災樂禍。

「我真想，總有法子吃得到。」閻明巍傲嬌的抬起下巴，這模樣跟閻文旭簡直一個樣，見了真要說一句——真的是父子，不過是一個黑一個白。

「爹有什麼法子？」頓了一下，閻文旭連忙申明，「爹別打我的主意，我不會將自個兒的口糧讓給爹的。」

聞言，閻明巍惱了，「你爹還用得著你讓口糧嗎？」

「不用就好，可爹能有什麼法子？」閻文旭一臉的質疑。

閻明巍右手手指輕輕敲著桌面，腦子飛快的轉著，看著滿桌的菜色，一個念頭就蹦出來，「你說，我們香滿樓來辦個試吃會，徵求新鮮的菜色，若得評審認可，成了香滿樓的菜色之一，就提供獎賞，如何？」

兩眼一亮，閻文旭對吃的最感興趣了，試吃會聽起來就很意思，不過此時他更關心另外一件事，「爹要提供什麼獎賞？」

「你認為什麼獎賞可以吸引人家參加？」

閻文旭認真的想了想，「應該是銀子吧。」

閻明巍稀奇的挑起眉，「你也知道銀子的重要了。」

「我什麼都懂的。」若不是銀子，韓妹妹怎麼會同意他搭伙？李嬤嬤說他應該喚她韓姨，可是他覺得她比丁香姊姊和忍冬姊姊還幼稚，他沒法子將她視為長輩。

「我的兒子長大了是嗎？」

「我早就長大了。」閻文旭深深看了父親一眼，嘆了聲氣，有這麼一個老是跑得不見人影的爹爹，他能不早早長大嗎？

閻明巍知道被兒子嫌棄了，這也不難理解，他是個失職的父親，從來不管兒子，而身邊全是侍候的人，他們作不了他的主，他凡事得自個兒拿主意，還能不早早長大嗎？

清了清嗓子，閻明巍轉回試吃會，「這事就由你透露給韓家姑娘。」

閻文旭皺眉，「說來說去，還是得靠我。」

「……」他的手好癢，真想拍下去，一個五歲的孩子擺出一個老父的姿態，這是對他這個父親有多不滿意啊。

見到父親吃癟，閻文旭突然覺得面前的菜也不是多難吃，不知不覺，他就將愛吃的肉吃光光了。

閻明巍感覺自個兒被兒子坑了，不過，他又莫名的期待試吃會，雖然韓家那丫頭不掌勺，但他知道丫鬟做菜是她在一旁指點，換言之，有意挑戰試吃會並提供新鮮菜色的人只會是她。

來到這兒，韓凌月最想念的莫過於速食，尤其是薯條，想想都能流口水。

她是行動派，想吃就動手，這玩意兒也不難。

首先土豆去皮泡水，切條，之後再泡水防止氧化，洗去土豆條外面的澱粉，鍋中燒水，水開以後放入土豆條焯兩分鐘左右，隨後將焯好的土豆條撈出過一下涼開水，瀝乾水分，放置冷卻。

接著起鍋燒油，油燒熱，放入土豆條炸到表面呈淺金黃色撈出，將油溫調高，再放入復炸一次，將土豆條表面炸至金黃且變硬，即可撈出。

這玩意兒沾著番茄醬別有風味，不過她至今不曾見過番茄，她覺得灑上鹽巴就很好吃，最重要的是趁熱吃，可惜沒咖啡，只能配茶。

「這真是太好吃了！」閻文旭一手一根薯條，一左一右不間斷的往嘴裡塞，好吃是好吃，就是有點渴，只好歇會兒，灌一杯茶水解渴。

韓凌月看傻了，終於吃到薯條了，不過是想慢慢品嚐，順道回味過去與閨蜜待在速食店的歡樂時光，不過就這麼回味一下，回過神來，旁邊多了一個人，几案上的盆子也空了。

「怎麼沒了？」閻文旭責備的看著韓凌月，不過喝杯茶，她就搶光了。

韓凌月真是太冤了，明明是他吃光的好嗎？不過她一個大人跟一個小孩子爭執這個太難看了，只好轉移焦點，「晚膳時間未到，你怎麼來了？」

「我連著兩日沒來，妳是不是很開心？」閻文旭不會承認是太想念這兒的飯菜，從府城回來，他就直接過來了，沒想到還來不及打招呼，就見到盆子裡的食物，也不知道是什麼，反正很香，然後就開始吃。

「沒這回事，我還擔心你在外頭吃不好。」

「若真的擔心，妳會有心思利用我不在的時候做新鮮的吃食？」

「……我在試吃。」自從照顧這個小傢伙的三餐，她真的是如履薄冰，若他不在時做了新鮮吃食，又教他發現，他可以將她說成「負心漢」，可是心血來潮在所難免，譬如她突然想念過往的速食文化，而薯條很容易完成，然後就迫不及待的做出來解饑，這絕對不是有意避開他。

這會兒閻文旭還想吃，決定跳過她「偷吃」的行為，「這是什麼？味道不錯，妳可以再去多做一點。」

「這是土豆條，你已經吃夠多了，不能再吃，要不，晚膳會吃不下。」雖然她肚子裡的饑蟲還沒有得到滿足，但是規矩不能打折扣，主次更是不能顛倒。

「不會，我吃得下。」

「這會兒你當然吃得下，晚膳就吃不下了。」

「晚膳我也吃得下。」

「我不信。」

閻文旭不悅的嘟著嘴，「妳就是小氣。」

「你早就說過了，我也沒有否認，小氣原本就是每個人都具備的特質，只是能捨和不能捨的區別。」

閻文旭瞪大雙眼，這個女人的嘴巴太能說了，他根本不是她的對手。

見狀，韓凌月忍不住伸手摸了摸他的頭，「別想著如何堵住我的嘴，若不是站得住腳，我一個大人才懶得跟一個孩子斤斤計較。」

身子一僵，閻文旭強烈感受著放在頭頂的手，腦海不斷的迴盪著——她竟然摸他的頭！

韓凌月很快意識到自己的舉動唐突了，故作若無其事的一笑，將手收回來。

閻文旭整個人頓時一鬆，卻突然有種莫名的失落感，其實剛剛那隻手也不是很討人厭，甚至有點溫暖。

「你還是個沒長大的小孩，別老是將自個兒當成大人。」韓凌月真不是個熱情的人，可與這個傲嬌彆扭的小傢伙相處下來，一顆心就軟了，也許在他身上看見自己上一世的影子，因為父母的忽略，極度渴望被關愛，但又不想教別人察覺，於是給自個兒弄了一層保護色。

哼了一聲，閻文旭嫌棄的瞥了她一眼，「妳也是個沒長大的小孩。」

「是，我還沒長大，最好一輩子都別長大，多好啊！」韓凌月無所謂的道。

「……」面對這個女人，他老是充滿了無力感。

「你去府城玩得還愉快嗎？」韓凌月沒有窺探的意思，只是隨口一問。

「還好，我在府城聽見一件很有趣的事。」閻文旭無意隱瞞自個兒的身分，可是爹爹說提了身分反而會帶給人家麻煩，還不如什麼都不知道，因此他也沒刻意打探她的事。

「什麼事？」

「府城最大的酒樓香滿樓要舉辦試吃會，徵求新鮮的菜色，若得評審認可，成了香滿樓的菜色之一，會有賞銀。」

比起獎賞，韓凌月更感興趣的是試吃會，「這是說，只要有拿手的菜色，無論你是什麼身分，都可以參加是嗎？」

「對啊，妳也去參加吧。」

韓凌月一時沒反應過來的眨了眨眼，滿腦子只想著吃，「參加什麼？」

「若是妳提供的菜色得到評審青睞，妳就可以得到賞銀啊。」

半晌，韓凌月終於跟上他的思緒了，「你要我去參加？」

「對啊，妳不想要賞銀嗎？」

「賞銀多少？」

「不知道，應該是看菜色吧。」

韓凌月懂了，這個賞銀等於賣菜譜的錢嘛。

閻文旭見她沒什麼反應，不由得急了，「妳去還是不去？」

「我也不知道有沒有空。」

閻文旭眼中再次出現嫌棄，明明閒得每日只會吃吃吃，怎麼可能沒空？

韓凌月不難看懂他的眼神，只好補充道：「府城太遠了，至少要在外面住上一夜，不太方便。」

「據說香滿樓的試吃會會在縣城某個大戶人家的別院舉行，不過確切的地點在哪兒，我並不清楚。」

如果是在縣城的話……韓凌月改口道：「若不是太遠，我倒是願意參加，不過，若是他們能開放參加的人品嚐其他人的美食，那就更好了。」

「既然是試吃會，怎麼可能不讓參加的人試吃呢？」

韓凌月微微挑起眉，這個小傢伙會不會太積極了？

「妳要爭氣一點，可別丟臉。」

韓凌月實在不知道自個兒丟臉關他什麼事，可是潑小傢伙冷水，肯定會傷了他的心，她這個大人還是別太計較了，免得落個肚量狹小的罪名。

如同閻文旭所言，香滿樓的試吃會選在東陽縣一座名喚金桂園的別院，為了確保公平，幾位評審不會見到參賽者，而每個參賽者都有獨立的做菜空間。當然，這座院子再大，幾個小院子各自備有小廚房，也不夠所有參賽者各分一處，因此試吃會分了三日進行。

既然是試吃會，就沒有爭得你死我活的必要，他們全部可以一起得到賞銀，只要幾位評審瞧得上你供應的新鮮菜色。

江州臨海，但這兒的魚料理不是熬湯就是紅燒，韓凌月決定做一道水煮魚片，當然，她還是那個負責指揮的人，動手的是丁香。

首先將處理好的草魚魚肉切成片，薄厚均勻，加入蔥、薑、料酒、五香粉、胡椒粉、生粉、蛋清和鹽拌至上漿，擱至一旁醃製半個時辰。接著處理豆芽菜，洗淨兩頭掐去，用熱水燙一下，整齊放在湯鍋裡面備用。

燒水將魚片燙至八分熟，立馬撈出放到湯鍋裡的豆芽菜上。

熱鍋下油，放入適量的乾紅辣椒和花椒小火慢炸，等紅辣椒變成深紅色，將黑未黑的時候就可以，然後將鍋端起，直接把熱油倒在魚肉上，滋啦一聲，香辣的味道瞬間將人腹中的饑蟲引出來。

最後，將事先切好的嫩蔥花撒在上面，這道菜就完成了。

韓凌月將水煮魚片交出去，再收拾整理好廚房，便帶著丁香出去試吃。

試吃在一處像是宴客廳的地方，每位參賽者做的都是超大分量，幾個評審盛一兩口的量，品出是否值得買下方子，便打下來給參賽者品嚐。

這真的是名符其實的試吃會，每道菜只能吃上一口，當然，若厚著臉皮再重新排隊，負責打菜的人大概也不會有異議。不過，韓凌月吃了一口就不想吃了，專業的廚子應該不會參加這種試吃會，因為他們可能都有自個兒的東家，或者本身就是開飯館的，手上有新鮮的方子也捨不得拿出來賣，而一般喜歡下廚的人，就是能研發出新鮮的菜色也是簡簡單單，幾口就能琢磨出如何做。

結束試吃，韓凌月莫名感覺有道目光繞著自個兒打轉，左看看右瞧瞧，只覺得人很多，但沒有一個可疑人物。

「姑娘，怎麼了？」

韓凌月搖頭表示沒事。

「姑娘，怎麼沒有見到我們的水煮魚片？」丁香的胃口已經被韓凌月養刁了，這

些試吃的跟她的期待差距太大，還是剛剛在主子指點下做出來的水煮魚片更有吸引力，可是吃了一圈下來，連個魚料理都沒見到。

韓凌月後知後覺反應過來，「對哦，難道我們的水煮魚片還沒打下來？」

「我都還沒吃到。」

「這還不簡單，回去再做一次就好啦。」

「有不花銀子的可以吃，幹啥不吃呢？」

「只能吃上一口，多不夠勁啊，還不如回去自個兒做，不但管夠，還保證妳吃了一碗飯還想再添上一碗。」

聞言，丁香忍不住嚥了口口水，「我只要想到那個味道，就覺得肚子好餓。」

「那我們回去吧。」

不過，她們剛剛走出宴會廳，就有個夥計留住她們。「韓姑娘，我家東家有請。」

「香滿樓的東家？」

「是，韓姑娘請隨小的來。」

韓凌月對自個兒的水煮魚片很有信心，香滿樓的東家來請，這是很正常的事，於是帶著丁香隨著夥計七彎八拐去了建在荷花池上的湖心亭。

見到側身倚著圍欄的閻明巍，韓凌月先是一怔，脑海隨即閃過一個念頭——這個人是生意人？

「韓姑娘好，在下姓閻。」閻明巍轉身直視韓凌月，這丫頭的眼睛比他想得還要沉靜清澈，彷彿能一眼見底，他卻覺得自個兒看不透。

「閻東家。」韓凌月覺得眼前的男人若是生意人，也絕不是一般的生意人，他太黑了，看起來像是長年曝曬在太陽底下。換言之，農夫更適合他，可農夫不會像他一樣散發出強烈的攻擊性，這明顯是一個習慣張揚的男人，若說他是高高在上慣於發號施令的將軍，她更相信。

「我很喜歡韓姑娘今日提供的水煮魚片，我們香滿樓願意用一百兩買下，這道水煮魚片將來會成為香滿樓的招牌菜，不知韓姑娘意下如何？」

「一道美食若不能讓更多人品嚐，那就失去這道美食的意義了。」若非現在的人將菜譜當成傳家寶，她不收銀子說不通，要不她免費提供也無妨，畢竟她也是從網路上學來，再慢慢琢磨，加入自個兒的想法。

「這道水煮魚片一旦賣給香滿樓，就不可以再賣給其他酒樓。」

「理當如此，不過，我總可以自個兒做來吃吧。」

「這是當然，多謝韓姑娘肯割愛。」閻明巍請韓凌月坐下，當著她的面親自擬了契約書，簽名，再遞給她看過後簽名。

接過契約書，閻明巍看了一眼，隨即將右手邊的荷包推過去，「我為韓姑娘準備銀票。」

韓凌月打開荷包看了一眼，道了聲謝謝，便起身準備告辭。

「韓姑娘。」

「閻東家還有何指教？」

「若是韓姑娘還有新鮮的菜色，歡迎韓姑娘隨時來找我。」

「我記住了，告辭。」韓凌月帶著丁香轉身走出湖心亭。

閻明巍靜靜看著韓凌月離去的身影，久久無法回神，因為小傢伙的關係，即便未曾見面，他也覺得自個兒很熟悉她——那就是一個對吃的無比熱情，一張嘴巴可以殺得你片甲不留的姑娘，可今日一見，好像不是這麼一回事，她看起來清清冷冷，彷彿對什麼都不上心，有一種教人摸不透深淺的感覺……真好笑，任何人在他面前都無所遁形，而她明明不難看懂，卻好似有一層紗隔著。

「主子。」閻成輕輕喚了一聲。

回過神來，閻明巍狀似隨口一問：「你說，若她手上還有新鮮的菜色，會不會賣給我？」

頓了一下，閻成苦惱的搖了搖頭，「我看不透韓姑娘的心思。」

閻明巍一噎，半晌後像在自嘲，又像是不願意相信的道：「不過是養在閨閣的千金，我們竟然都覺得看不透。」

這一點閻成可不認同，「若只是閨閣千金，小公子會如此輕易就被她籠絡嗎？」

閻明巍再度沉默。小傢伙年紀小，但精得很，想籠絡他不容易，別看他嘴上對人家又嫌棄又抱怨，事實上一提起，兩眼閃閃發亮，藏不住對她的喜愛，教他不禁懷疑為何將他送到莊子，他沒鬧得人家雞飛狗跳、還跟人家同一個鼻孔出氣，這是什麼情況？

真是令人沮喪，他突然有一種感覺，妻子還沒娶進門，兒子就是人家的……閻明巍打了一個寒顫，不不不，他又不想娶她，兒子當然也不可能變成她的。

思緒一轉，漸起的浮躁又回歸平靜，可是這一刻有個念頭悄悄在腦海萌生——他要娶她嗎？